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6120

聯絡人：江欣妍

電 話：04-37061078

受文者：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180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、來文1附件2(0118067A00_ATTCH1.pdf、0118067A00_ATTCH2.pdf、0118067A00_ATT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「新竹縣112學年度第1學期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2年8月31日教學字第11210014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局承辦人簡小姐（電話：03-5518101轉分機2886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電 2023/09/05 文
交 08:26:54 章

註冊組

112/09/05



1120007039